

联 合 国



大 会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A/37/456  
S/15397

17 September 1982

CHINESE

ORIGINAL: ARABIC

大会

第三十七届会议

临时议程 \* 项目 31 和 34

巴勒斯坦问题

中东局势

安全理事会

第三十七年

1982年9月16日

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常驻联合国代表

给秘书长的信

阿拉伯利比亚人民社会主义民众国希望请您注意阿拉伯地区局势的严重性以及  
在黎巴嫩和其首都贝鲁特发生的流血事件。因为在巴勒斯坦抵抗力量完全撤出之后，  
犹太复国主义侵略军于1982年9月15日开始着手毁灭贝鲁特。这说明美利坚  
合众国与犹太复国主义狼狈为奸为犹太复国主义侵略军用武力干涉一个独立国家，  
本国际组织的一个会员国，以推行扩张政策实现其野心扫清道路。这也突出地说明  
这一实体是以恐怖主义、侵略、种族主义、宗教歧视和用武力夺取别国领土为基础  
的。这一实体至今仍在这样做。

联合国必须依照《宪章》在反复不断的侵略行径面前负起责任。特别是安全理  
事会必须担起实施《宪章》第VII章的责任。

阿拉伯利比亚人民社会主义民众国还希望支持黎巴嫩人民和政府坚持黎巴嫩的  
独立和领土完整，并与他们团结一致。

\* A/37/150。

A/37/456  
S/15397  
Chinese  
Page 2

谨请将此信作为大会（临时议程项目 31 和 34）和安全理事会的正式文件分  
发。

常驻代表

阿里·阿卜杜萨拉姆·特赖基(签名)